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2026 年版)

项目名称：2026 年门头沟区全民健身室内外器材
配建项目

项目编号：11010926210200018520-XM001

采 购 人：北京市门头沟区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润添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7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0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8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 “■” 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 “□” 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11010926210200018520-XM001

2.项目名称：2026 年门头沟区全民健身室内外器材配建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128.717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128.717 万元

4.采购需求：

包号	项目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2026 年门头沟区 全民健身室内外器 材配建项目	128.717	1 批	2026 年门头沟区全民健身室 内外器材配建项目，包括 25 种室 内外体育健身器材，按照采购人要 求完成本项目室内外健身器材的采 购、安装及调试工作。（详见第五 章采购需求）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



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相关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___/___。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6 年 06 月 16 日至 2026 年 06 月 23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07 月 0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投标人自行使用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

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1.3 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1.4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1.5 《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京财〔2022〕1143 号）；

1.6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1.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8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1.10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



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 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 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因供应商忘记数字证书登录密码、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若供应商已申请多把数字证书，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的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数字证书一致，造成解密失败的，由供应商负责。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文件上传。

3. 本次公告在《北京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门头沟区体育局

地 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大街 32 号

联系方式：马老师，010-698538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润添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门头沟区西山艺境 7 号院 5 号楼 302 室

联系方式：张剑莹，1851184056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剑莹

电 话：1851184056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跑步机</u> 。 注意事项： 标注“▲”项货物为本项目核心产品，提供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得分相间的， <u>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u> 。得分及投标报价均相同的， <u>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规则排列</u> ，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3.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tr> <th>序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r><td>1</td><td>跑步机</td><td>工业</td></tr> <tr><td>2</td><td>动感单车</td><td>工业</td></tr> <tr><td>3</td><td>划船器</td><td>工业</td></tr> <tr><td>4</td><td>椭圆机</td><td>工业</td></tr> <tr><td>5</td><td>坐姿肩部推举器</td><td>工业</td></tr> <tr><td>6</td><td>多功能史密斯</td><td>工业</td></tr> <tr><td>7</td><td>室内乒乓球台</td><td>工业</td></tr> <tr><td>8</td><td>美式落袋台球</td><td>工业</td></tr> <tr><td>9</td><td>地垫</td><td>工业</td></tr> <tr><td>10</td><td>单人坐拉训练器</td><td>工业</td></tr> <tr><td>11</td><td>腰背按摩器</td><td>工业</td></tr> <tr><td>12</td><td>双人坐蹬器</td><td>工业</td></tr> <tr><td>13</td><td>太空漫步机（双人）</td><td>工业</td></tr> <tr><td>14</td><td>太极揉推器</td><td>工业</td></tr> <tr><td>15</td><td>大转轮</td><td>工业</td></tr> <tr><td>16</td><td>上肢牵引器</td><td>工业</td></tr> <tr><td>17</td><td>告示牌</td><td>工业</td></tr> <tr><td>18</td><td>腹斜肌背部拉伸器</td><td>工业</td></tr> <tr><td>19</td><td>腹肌板</td><td>工业</td></tr> <tr><td>20</td><td>棋牌桌</td><td>工业</td></tr> <tr><td>21</td><td>单杠</td><td>工业</td></tr> <tr><td>22</td><td>双杠</td><td>工业</td></tr> <tr><td>23</td><td>箱式篮球架</td><td>工业</td></tr> <tr><td>24</td><td>羽毛球柱</td><td>工业</td></tr> <tr><td>25</td><td>室外乒乓球台</td><td>工业</td></tr> </table>	序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跑步机	工业	2	动感单车	工业	3	划船器	工业	4	椭圆机	工业	5	坐姿肩部推举器	工业	6	多功能史密斯	工业	7	室内乒乓球台	工业	8	美式落袋台球	工业	9	地垫	工业	10	单人坐拉训练器	工业	11	腰背按摩器	工业	12	双人坐蹬器	工业	13	太空漫步机（双人）	工业	14	太极揉推器	工业	15	大转轮	工业	16	上肢牵引器	工业	17	告示牌	工业	18	腹斜肌背部拉伸器	工业	19	腹肌板	工业	20	棋牌桌	工业	21	单杠	工业	22	双杠	工业	23	箱式篮球架	工业	24	羽毛球柱	工业	25	室外乒乓球台	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跑步机	工业																																																																														
2	动感单车	工业																																																																														
3	划船器	工业																																																																														
4	椭圆机	工业																																																																														
5	坐姿肩部推举器	工业																																																																														
6	多功能史密斯	工业																																																																														
7	室内乒乓球台	工业																																																																														
8	美式落袋台球	工业																																																																														
9	地垫	工业																																																																														
10	单人坐拉训练器	工业																																																																														
11	腰背按摩器	工业																																																																														
12	双人坐蹬器	工业																																																																														
13	太空漫步机（双人）	工业																																																																														
14	太极揉推器	工业																																																																														
15	大转轮	工业																																																																														
16	上肢牵引器	工业																																																																														
17	告示牌	工业																																																																														
18	腹斜肌背部拉伸器	工业																																																																														
19	腹肌板	工业																																																																														
20	棋牌桌	工业																																																																														
21	单杠	工业																																																																														
22	双杠	工业																																																																														
23	箱式篮球架	工业																																																																														
24	羽毛球柱	工业																																																																														
25	室外乒乓球台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25000.00 元。 2. 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户 名：北京润添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城龙支行 账 号：0505020103000005239 注：供应商须将投标保证金一次性汇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在递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备注用途。如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保证金交纳人必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10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技术部分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纸质版递交。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联系部门： <u>北京润添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18511840567</u> ； 邮 箱： <u>bjrtgcgl@163.com</u> 通讯地址： <u>北京市门头沟区西山艺境 7 号院 5 号楼 302 室</u> 。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参考有关规定及市场价格计取</u> ； 缴纳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所有招标代理</u> <u>服务费。</u>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



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

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



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



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



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



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



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



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



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	提供证明文件 的电子件或电 子证照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 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 **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 (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 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 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 (如有)
9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 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0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1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

（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65%；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

（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

应) 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 属于第 (3) 项情形, 供应商已随投标 (响应) 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 (成交) 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 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 (响应) 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 (响应)** 处理。

2.2.4 上述投标 (响应) 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 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 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此进行书面确认, 投标人不确认的, 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 具体规定为: _____

☒ 无, 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不一致的, 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

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评审得分相间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及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规则排列。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商务部分（9 分）				
1	同类项目业绩	6 分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06 月 16 日至 2026 年 06 月 15 日）已签署（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的同类项目业绩【需提供有效的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合同内容明确包含室内外健身器材采购、供货、安装等工作）、合同盖章页及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 6 分。	
2	管理体系认证	3 分	投标人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未提供，得 0 分。	
技术部分（61 分）				
3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	25 分	根据招标文件采购货物明细表载明的技术参数要求，对照投标人投标参数逐项核查，进行评审： 1.投标产品所有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负偏离，得 25 分； 2.标注▲的核心产品技术参数，每出现 1 项负偏离，扣 2 分； 3.采购货物明细表中序号 10 至序号 25 项的室外健身器材，须提供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任一认证证书（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每缺少一项认证证书，扣 1 分，最多扣 16 分。 4.采购需求其他技术参数（除以上 2、3 项提及的技术参数外），每出现 1 项负偏离，扣 0.5 分，分值扣减至 0 分为止。	
4	项目实施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实施目标、供货计划、包装防护、运输保障、破损补货等方面： 1.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全部覆盖上述内容，方案论述详实，重点清晰，保障措施针对性强，提供项目进度计划时间表，得 10 分。 2.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全部覆盖上述内容，方案内容比较完善，仅标注阶段性节点、未细化到具体时间点，得 7 分。 3.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缺少上述任意一项内容，内容表述简略笼统、重点模糊，得 4 分。 4.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缺少上述任意两项及以上内容，方案完整性不足，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5. 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得 0 分。	
5	质量保障 措施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供货、验收、瑕疵处置等内容：	

			1.质量保障实施方案详细，条例清晰，全部覆盖上述内容，贴合本项目采购需求，质量保证措施得力，管控措施针对性强，得 10 分； 2.质量保障实施方案较详细、全部覆盖上述内容，措施具备可行性，得 7 分； 3.质量保障实施方案阐述简单，管控措施笼统宽泛，针对性不足，得 4 分； 4.质量保障实施方案不完整，没有具体措施或实施细节，得 1 分； 5.未提供质量保障实施方案，得 0 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①服务体系、②质保期内售后服务内容、③故障响应时间、④专业售后服务人员、⑤备品备件清单以及质保期外服务承诺等。 1. 每有 1 项内容进行了详实完整的阐述且服务承诺完善、落地可行性强，得 2 分； 2. 每有 1 项内容虽有阐述但未结合项目实际展开论述，或缺少具体实施细则及保障措施，得 1 分； 3. 每有 1 项内容未进行阐述或相关标准不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得 0 分。 注：本项各项得分累加，最高得分为 10 分。
7	应急响应方案	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各类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内容详实完备、举措贴合项目需求，科学性与落地可行性优异，得 6 分； 2. 各类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内容较详实完整，处置措施合理可行，得 4 分； 3. 各类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内容表述简单，举措基本合理、大体可行，得 2 分； 4. 各类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内容缺失较多，措施不完善、可行性不足，得 1 分； 5. 未提供应急响应方案，得 0 分。
价格部分（30 分）			
8	投标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30% × 100。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标的内容：2026 年门头沟区全民健身室内外器材配建项目，包括 25 种室内外体育健身器材。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室内外健身器材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工作。（详见采购货物明细表）

2. 采购货物明细表（说明：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2.1 采购货物明细表

序号	器材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
1	▲跑步机	6 件	1. 专业商用电跑，适配长时间高强度商用使用； 2. 持续输出马力不小于 3HP，额定输入功率不小于 2200W； 3. 最大静态载重不小于 170kg； 4. 有效跑步面积不小于 550×1550mm； 5. 跑板厚度不小于 25mm； 6. 前后滚轴直径不小于 80mm； 7. 速度调节范围：1km/h～20km/h； 8. 电动坡度调节范围：0%～15%； 9. 器材符合 GB 17498.1-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1 部分：通用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B 17498.6-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6 部分：跑步机附加的特殊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中相关要求，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2	动感单车	3 件	1. 专业商用级别，适合长时间高强度的使用； 2. 最大静态承重：不小于 150kg； 3. 阻力控制：手动式无级旋钮调节； 4. 飞轮规格：不小于 18kg 的双向镀铬铸铁大飞轮； 5. 具有弹簧式减震装置； 6. 器材符合 GB 17498.1-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1 部分：通用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B 17498.10-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10 部分：带有固定轮或无飞轮的健身车 附加的特殊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中相关要求，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3	划船器	3 件	1. 专业商用级别，适合长时间高强度的使用； 2. 最大静态载重：不小于 150kg； 3. 运行结构：滑轮轨道式结构； 4. 阻力级数：不小于 1-8 档磁控阻力； 5. 飞轮规格：飞轮重量不小于 5KG，内磁控单向轮。 6. 器材符合 GB 17498.1-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1 部分：通用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B 17498.7-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7 部分：划船器 附加的特殊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中相关要求，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4	椭圆机	4 件	1. 专业商用级别, 适合长时间高强度的使用; 2. 最大承重: 不小于 135kg; 3. 阻力调节: 电机调节磁控, 阻力级数不小于 1-15 档; 4. 飞轮规格: 不小于 10kg 双向惯性轮; 5. 器材符合 GB 17498.1-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1 部分: 通用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B 17498.9-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9 部分: 椭圆训练机 附加的特殊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中相关要求, 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5	坐姿肩部推举器	2 件	1. 专业商用级别, 适合长时间高强度的使用; 2. 材质: 管材壁厚不小于 2.5mm; 3. 钢索和滑轮: 钢索有塑料包裹。滑轮配有滑轮保护罩, 钢索直径不小于 5.6mm; 4. 配重销采用双保险强磁插销, 使运动中的调节更加方便、安全; 5. 配重采用铸铁配重片; 6. 器材符合 GB 17498.1-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1 部分: 通用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B 17498.2-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2 部分: 力量型训练器材 附加的特殊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中相关要求, 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6	多功能史密斯	2 件	1. 专业商用级别, 适合长时间高强度的使用; 2. 管材规格: 管壁厚度不小于 2.5mm; 3. 表面处理: 采用静电粉末喷涂工艺; 4. 主要功能 飞鸟 \ 站立高位下压, 坐式高位下拉, 单双杠, 低拉, 配合杠铃杆站立提拉, 杠铃杆肩扛蹲起, 拳击训练, 俯卧撑, 引体向上, 配合训练凳可做坐姿勾腿、仰卧勾腿、上斜 / 下斜 / 平卧推举坐姿勾腿仰卧勾腿、上斜 / 下斜 / 平卧推举功能。 上肢前倾拉伸。能有效锻炼全身各部位肌肉。符合上述功能, 产品名称可有差异。 5. 器材符合 GB 17498.1-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1 部分: 通用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B 17498.2-2008《固定式健身器材 第 2 部分: 力量型训练器材 附加的特殊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中相关要求, 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7	室内乒乓球台	1 件	1. 台面厚度 15mm, 单折带微调; 2. 台面颜色无光蓝。台面无刷痕、明显斑点、气泡、凹凸等缺陷, 无开胶、脱胶、明显翘曲等; 3. 球台的端、边线和中线为白色, 漆膜厚度无手感凸起; 4. 球台钢制腿为喷塑、方管, 尺寸不小于 40x40mm, 壁厚 1.1mm。带网及网架。球台弹性不小于 230~260mm, 弹性均匀度不大于 10mm, 球台稳定性不大于 14mm, 台面光泽度不小于 60%。外边框条与台面板的总厚度小于 100mm。两个半张球台的夹网区装有保护垫板, 以保护台面, 中线与端线的距离小于 10mm, 中线、边线与网的距离小于 50mm, 球台的四个外角用软性材料加以保护, 球台在 10 度的斜面上不发生移动能承受放置在桌面任一位置上直径不小于 350mm 圆盘上的不小于 80kg 负荷。球台油漆牢固, 在使用过程中以乒乓球不染上颜色为准。 5. 符合 QB/T 2700-2005 标准中相关要求, 提供具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8	美式落袋台球	7 件	1. 美式落袋，石板：美式三等石板。 2. 材质：优质木材，小邦表面贴红色立体纹路防火板饰面。 3. 台球桌外沿参考尺寸:2830mm×1550mm×840mm 4. 石板基材厚度不得低于 45mm，表面平整度公差范围 $\leq 0.2\text{mm/m}$ 。 5. 覆盖呢料需满足摩擦系数 0.4-0.6 的指标要求。
9	地垫	136 平方米	橡胶地垫，不易变形，无刺激性气味，尺寸：50cm*50cm，厚度 3.0cm。
10	单人坐拉训练器	15 件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4 \times 3.0\text{mm}$ 热镀锌管；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60 \times 3.0\text{mm}$ ； 2. 扶手采用环保把套； 3. 把手杆管内限位装置，把手管尺寸不小于 $\phi 38 \times 3.0\text{mm}$ ； 4. 扶手使用软性手把套，避免意外刚性碰撞，提高使用安全性； 5. 主转轴直径 30mm，并辅以调质热处理； 6. 安装方式：直埋式 7. 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11	腰背按摩器	17 件	1. 立柱规格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热镀锌管；主横梁不小于 $80\text{mm} \times 40\text{mm} \times 3.0\text{mm}$ ； 2. 按摩轮采用 PVC 材质，转轴直径不小于 $\phi 25\text{mm}$ ； 3. 扶手使用软性手把套，避免意外刚性碰撞，提高使用安全性； 4. 安装方式：直埋式； 5. 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12	双人坐蹬器	15 件	1. 主立柱应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热镀锌管，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76 \times 3\text{mm}$ ； 2. 脚踏部位有防滑措施；脚踏板采用热镀锌板成型制作，增加耐腐蚀和耐磨性； 3. 蹬力器摆杆有内限位装置，蹬力器摆杆规格不小于 $\phi 60 \times 3.75\text{mm}$ ； 4. 转轴直径不小于 30mm；限位轴直径不小于 20mm； 5. 安装方式：直埋式 6. 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13	太空漫步机（双人）	16 件	1. 主立柱应采用不小于 $\phi 114 \times 3.0\text{mm}$ 热镀锌管，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80 \times 40 \times 3.0\text{mm}$ ； 2. 摆杆有限位装置，且单侧摆动幅度不大于 55° ，摆杆选用不小于 $\phi 60 \times 3.0\text{mm}$ 管材； 3. 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设置高度不大于 31mm、长度大于踏板周长 $2/3$ 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全部以不小于 2mm 的 R 圆弧过渡； 4. 脚踏部采用热镀锌板，增加防腐和耐磨性能。脚踏部位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积 43560mm^2 ，摩擦系数不小于 0.6；

			5. 安装方式：直埋式 6. 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 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
14	太极揉推器	15 件	1. 主立柱不小于 $\phi 114 \times 3.0\text{mm}$ 热镀锌管, 主横梁不小于 $\phi 60\text{mm} \times 3\text{mm}$; 2. 转盘为铁盘, 两转盘间的开口距离 403mm 3. 安装方式：直埋式 4. 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 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
15	大转轮	15 件	1. 主立柱应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热镀锌管, 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60 \times 3\text{mm}$, 2. 有经久耐用的阻尼装置, 转盘上布置转动手柄符合人体工学。 3. 运动位采用高低位布置, 适应更多人群使用; 4. 安装方式：直埋式; 5. 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 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
16	上肢牵引器	16 件	1. 主立柱应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热镀锌管, 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phi 76 \times 3\text{mm}$, 2. 器材活动连接处采用轴承连接, 轴承直径不小于 $\phi 30\text{mm}$; 3. 采用塑胶把套, 以增强使用时的舒适度感, 手柄端部直径不大于 $\phi 52\text{mm}$; 上肢牵引器活动把手 (不含柔性部件) 质量为不小于 60g; 4. 安装方式：直埋式; 5. 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 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
17	告示牌	15 件	1. 主立柱应采用不小于 $\phi 114\text{mm} \times 3\text{mm}$ 热镀锌管, 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32 \times 32 \times 2.0\text{mm}$; 告示牌版面采用不锈钢材质, 板材参考规格不小于 $800 \times 600 \times 0.8\text{mm}$, 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2. 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3. 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 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
18	腹斜肌背部拉伸器	15 件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114 \times 3.0\text{mm}$ 热镀锌,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42 \times 3.0\text{mm}$ 热镀锌; 2. 站立使用的防滑面摩擦系数不小于 0.6; 3. 产品配置有锻炼指导牌, 规格不小于 $298 \times 390 \times 5.0\text{mm}$, 提供有不少于 15 种锻炼方法; 4. 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5. 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 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
19	腹肌板	15 件	1. 主立柱应采用不小于 $\phi 32 \times 3.0\text{mm}$ 热镀锌管, 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φ60×2.5mm；腹肌板面板采用不小于 2.0mm 厚的钢板冲压成型； 2.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3.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20	棋牌桌	30 件	1.主立柱应采用不小于φ114×3.0mm、φ76×3.0mm 热镀锌管,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40×25×2.0mm； 2.桌面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不小于 1.0mm,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 3.座椅面板采用不小于 4.0mm 厚的钢板冲压成型,表面有防滑花纹。 4.台面边框及加强管管材壁厚不小于 2.0mm； 5.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6.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21	单杠	12 件	1.主立柱应采用不小于 φ114×3.0mm 热镀锌管,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φ28mm 优质合金圆钢； 2.单杠使用宽度不小于 1200mm,低杠面高度不小于 1400mm,高杠面高度不小于 2000mm； 3.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4.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22	双杠	8 件	1.主立柱应采用不小于 φ114×3.0mm 热镀锌管,主承载横梁采用不小于 φ42×3.0mm 合金钢管； 2.使用高度 1200mm-1700mm；杠面长 2000mm-2500mm,两杠内侧距离 390mm-550mm； 3.横杆使用弹性杠面,两侧使用软性堵头有效避免刚性碰撞,提高使用安全性； 4.器材采用直埋的安装方式； 5.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 (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23	箱式篮球架	4 支	1、篮板选用 1800×1050mm 的矩形 SMC 篮板,篮板面板厚度不小于 5mm,翻边宽度不小于 50mm,翻边厚度不小于 7.8mm,背面用“井”字形加强筋,加强筋厚度不小于 5mm。 2、篮板背部连接有 5 点的连接安装位置,且安装位置尺寸符合 GB19272-2024 的要求。 3、篮球架立柱钢管不小于 150×150mm,壁厚不小于 4.0mm,且满足 GB/T 23176-2008 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试验要求。 4、主要承载横梁材料为钢管,尺寸不小于 150×150×3.0mm。 5、篮圈:弹性篮圈,采用实心钢材制成,篮圈圈条直径为 20mm,篮圈内径为 452mm;篮圈下沿有 12 个均匀分布篮网装置,装置无锐边、毛刺,且装置 8mm 的间隙;篮圈在去除压力后可自动返回原位置。

			6、篮板支撑：篮架上、下拉杆采用不小于 $\phi 50 \times 2.0\text{mm}$ 优质钢管冲压折弯成型。通过调节上下拉杆可调节篮板的平面度和垂直度。 7、安装技术参数：篮圈上沿距地面高度 3050mm，悬臂长度 1820mm。箱体为平箱，高度为 384mm。箱体厚度不小于 2.0mm，箱体底部四角采用护钢地脚。尺寸不小于 1000×2000mm。 8、所有金属件焊后抛丸，静电喷涂，要求喷涂表面均匀全覆盖，结合牢固，不起皮脱落、漏涂、锈蚀、裂痕以及较明显的流痕、花斑、结点等缺陷，涂层厚度不小于 70μm。各部件焊接牢固，无漏焊、虚焊、夹渣、裂纹等缺陷。 9、各连接部位采用螺栓、螺钉紧固，防松、防盗、防锈。 10.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24	羽毛球柱	3 副	1.球柱直径不小于 $\phi 42\text{mm}$； 2.羽毛球柱由固定立柱及锁紧装置组成； 3.铸铁底座不小于 600×425×95mm；羽毛球柱底座设有移动轮。 4.二立柱中，一立柱上置有网钩，另一立柱上置有棘爪紧线锁紧机构，通过调节手柄调节钢丝绳的松紧。 5.产品符合国标 GB/T 19851.13-2007 标准，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25	室外乒乓球台	13 件	1. 主要承载立柱尺寸不小于 $\phi 60 \times 3.0\text{mm}$。 2. 主要承载横梁尺寸不小于 $\phi 32 \times 1.5\text{mm}$。 3. 球台长度 2740mm，球台宽度 1525mm，球台高度 760mm。球台台面采用 SMC 材料，台面翻边高度 50mm；台板背面采用井字型结构的加强筋来增强台面的强度和耐撞击性，网格均小于 220×210mm。台面与彩虹支腿连接处的斜支撑采用不小于 50×25×2.0mm 的优质矩形管，中间支撑采用不小于 25×25×2.0mm 的优质方管；台板能承受足够的静载荷，稳定性好，耐气候性强、耐老化程度高，防腐、防晒、防雨、阻燃、不易变形等，保证在户外使用 8 年内不因产品质量原因造成变形、开裂、损坏； 4. 采用彩虹腿设计结构，台腿使用不小于 $\phi 60 \times 3\text{mm}$ 优质钢管，弧形管之间有横撑，安装方便，结构稳定；台板底部采用支撑框架，每半块板面支撑框架不少于 4 纵 4 横支撑管连接，撑管采用不小于 30×20×2.0mm 的优质方管，螺栓连接牢固；台腿外边距两端台边 200mm，任何撑档离地 300mm，保证使用者的运动安全。 5. 台网及网架采用金属件材质，防锈、防松、防盗、防损坏。 6. 所有紧固件及预埋螺母开口处进行防水、防松、防盗和防锈处理；采用预埋件防盗螺栓固定安装。 7. 产品地埋采用防腐加强措施。 8. 安装方式：采用预埋式 9.器材符合 GB19272-2024《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中的规定要求，且获得具有国家批准的器材质量认证机构的认证（NSCC 认证或 CGCC 认证或中体联产品认证）。

★2.2 供应商应承担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采购、运输、安装、调试、质保及配套全部工作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供应商提供针对

本条款的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正本提供原件）。

二、商务要求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付方式：现场交货，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并经验收完成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4. 付款条件：
 - 4.1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 50%；
 - 4.2 本项目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5%；
 - 4.3 本项目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内，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剩余 5%，最终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
5. 包装和运输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6. 售后服务（质保期）

自通过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室外健身器材质保 8 年，室内及其它器材质保 3 年。供应商须对室内外健身器材提供≥8 年的器材保险（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险，产品责任险、公众责任险、意外险等）。

三、技术要求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满足门头沟区室内外健身器材使用需求。

2. 货物技术要求：

2.1 所供货物均需满足“采购货物明细表”技术参数要求。

2.2 所有货物均由供应商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安装



调试须按照本项目采购需求载明的技术参数执行。

3. 质量要求

3.1 供应商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要求。

3.2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供应商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3 供应商应当保证采购人所购货物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起诉和权利主张。如果第三方向采购人（含最终用户）提出侵权诉讼，供应商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给采购人（含最终用户）造成的经济损失。

4. 供货及安装要求

4.1 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现场安装，并报采购人验收。

4.2 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与采购人均须在现场并确认设备包装的完好性后，由采购人验货。

4.3 供应商应按采购人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配合采购人对货物按照清单进行验收，验收完毕后双方共同签字确认。若发现货物与装箱单不符，采购人有权拒收，并由供应商在【7】个工作日内负责补齐、更换或收回。如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时到达，采购人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损坏做出记录，供应商应认可检验记录并负责解决相关问题。

5. 售后服务要求及售后服务保证

5.1 供应商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明确说明售后服务的响应时间、组织、计划等。

5.2 本项目维修保障工作应包含日常响应、故障恢复、维修等。

5.3 供应商应设有售后服务机构或经营场所，以保障后续服务的响应，须提供售后服务机构联系人及服务电话。

5.4 人员配备和巡检制度：供应商应配有相应的专业售后队伍，定期对产品进行巡检，随时解答使用过程中出现的疑难问题。

5.5 每年不少于 2 次巡检，质保期内售后服务应免费提供。

5.6 质保期内，供应商提供的主要设备运行完好率达到 99%以上，并免费更换非人为故障损



坏的器材。

5.7 质保期内对于器材的缺陷及维修，供应商需在接到用户通知 24 小时内做出响应，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5.8 质保期内，供应商免费提供备件和售后服务，提供 7×24 小时上门维护服务。

5.9 供应商须负责对用户方的技术人员免费进行安装、操作、数据处理、维护维修等方面的培训，学会为止。

6. 验收

6.1 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验收，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货物和服务质量须符合现行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6.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须是原生产商合法生产的、全新的、从未使用过的原厂货物。如发现其提供的产品为假冒伪劣，须无条件退赔所提供的不合格货物，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6.3 供应商交付的全部货物时，须配套提供完整的中文版产品使用说明书。

6.4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器材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规定的情形，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少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采购文件有冲突)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2026 年门头沟区全民健身室内外器材配建项目

买 方: _____ 北京市门头沟区体育局 _____

卖 方: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 同 书

北京市门头沟区体育局(买方)2026 年门头沟区全民健身室内外器材配建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 室内外健身器材 (货物名称)经北京润添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采购单位)以____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公开 (公开/邀请)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卖方)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附件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 室内外健身器材

数 量: 详见《采购货物明细表》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含税), 人民币大写金额为_____

分项价格: 详见《采购货物明细表》

4 付款方式

4.1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即人民币(大写): _____ (最终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

4.2 本项目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5%即人民币(大写): _____ (最终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



4.3 本项目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内，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剩余 5%，最终以财政资金到位为准。

5、本合同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5.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5.2 交货地点：买方指定地点。

5.3 交付方式：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全部货物运抵现场并经验收完成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5.4 设备到达现场后，买卖双方均须在现场并确认设备包装的完好性后，由买方验货。卖方应按买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配合买方对货物按照清单进行验收，验收完毕后，双方验收人需要在提货单上共同签字确认。若发现货物与装箱单不符，买方有权拒收，并由卖方在【 7】个工作日内负责补齐、更换或收回。如设备到达现场后，卖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时到达，买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损坏做出记录，卖方应认可检验记录并负责解决相关问题。

6、质量保证

6.1 卖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6.2 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应对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6.3 本项目货物质量保证期为：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室外健身器材质保 8 年，室内及其它类器材质保 3 年。（见附件保险承诺书）

6.4 卖方应当保证采购人所购货物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起诉和权利主张。如果第三方向买方（含最终用户）提出侵权诉讼，卖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给买方（含最终用户）造成的经济损失。



7、售后服务

7.1 卖方应负责提供器材维修保障工作，包含日常响应、故障恢复、维修等全部工作。

7.2 卖方应设有售后服务机构或经营场所，以保障后续服务的响应，合同签订时向买方提供售后服务机构联系人及服务电话。

7.3 卖方应配有相应的专业售后队伍，定期对产品进行巡检，随时解答使用过程中出现的疑难问题。

7.4 卖方应提供每年不少于 2 次巡检，质保期内售后服务应免费提供。

7.5 质保期内，卖方应确保器材运行完好率 $\geq 99\%$ ，器材发生非人为故障损坏的，由卖方免费更换。

7.6 质保期内，对于器材的缺陷及维修，买方发出报修通知后，卖方须在 24 小时内予以响应，48 小时内派员抵达项目现场开展维修处置。

7.7 质保期内，卖方免费提供备件和售后服务，提供 7×24 小时上门维护服务。

7.8 卖方免费为用户方的技术人员进行安装、操作使用、数据处理、维护维修等方面的培训，学会为止。

8、验收

8.1 货物质量符合国家的标准或行业标准以及招标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8.2 本次采购的货物必须是原生产商合法生产的、全新的、从未使用过的原厂货物。验收通过并不免除卖方的质量保证责任。如发现其提供的产品为假冒伪劣产品，卖方必须按买方要求无条件退赔或更换所供的不合格货物，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8.3 卖方交付的全部货物时，须配套提供完整的中文版产品使用说明书。

8.4 货物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器材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规定的情形，买方应做好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买卖双方签署备忘录。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少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卖方承担。

9、违约责任

9.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卖方提供的货物质量不合格的，按合同总价的 30% 向买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9.2 卖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货物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第 91 日历天起计算逾期，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的，买方有权无责解除合同，并要求卖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如有）。

9.3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0、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买方所在地管辖人民法院起诉。

11、合同的生效

11.1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1.2 本合同一式 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 3 份、卖方 2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买方（盖章）：北京市门头沟区体育局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

采购货物明细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2026 年门头沟区全民健身室内外器材配建项目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 造 商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制造商所 属性别	外商投资 类型	品牌	规格、型 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货物类项目适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保险承诺书

致： （北京市门头沟区体育局）

本公司_____在参加 2026 年门头沟区全民健身室内外器材配建项目 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

对安装产品提供产品质量险，产品责任险、公众责任险、意外险等险种，并由我方承担 8 年产品保险费用。

乙方（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_____(采购人)_____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

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致：（采购人）

本公司 (投标单位名称)在参加 (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

我公司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相关要求，且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业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_____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 （采购人）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

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单位：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												
总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 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 （厂名）²，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 的 （关键组件）⁴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 的 （关键工序）⁵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 （厂名），厂址为 （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 的 （关键组件）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 的 （关键工序）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委托单位名称	备注

备注：

- 1. 近三年是指 2023 年 06 月 16 日至 2026 年 06 月 15 日，已签署的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2. 同类项目业绩指合同内容明确包含室内外健身器材采购、供货、安装等工作。
- 3. 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合同盖章页及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 4. 投标人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复印件内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